

「臺南市新營區全民運動館 ROT 案」

公聽會

依據：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」第 6 條之 1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事由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辦理「臺南市新營區全民運動館 ROT 案」擬將新營區全民運動館委託民間廠商開發營運，以提升整體服務品質。因此本案依據促參法第六條之一規定，主辦機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應先進行可行性評估，並於該公共建設所在鄉鎮邀集專家學者、地方居民與民間團體舉行公聽會；爰此，本案為落實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原則，擬辦理「公聽會」，邀請鄰近居民，確保社會大眾及使用者權益。

二、時間：113 年 4 月 17 日（三），下午 13 時 30 分

三、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 5 樓第二會議室（73001 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6 號）

四、議程：

時間	時程	議程內容
13:30-13:40	10 分鐘	報到、領取資料
13:40-13:45	5 分鐘	開場及主席致詞
13:45-14:10	25 分鐘	基本資料、規劃內容說明
14:10-14:40	30 分鐘	提問回應與說明
14:40-14:50	10 分鐘	主席結論
14:50	-	會議結束

五、聯絡單位及電話
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綜合企劃科 莊科員 (06)2157691 分機 292

規劃單位：城都國際開發規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陳先生(07)2696068 轉 36

六、當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事由，主辦單位得視實際情況中止會議，並另行通知或公告再召開之時間及地點。